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0年5月20日下午14: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5月15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高秉军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5 月 22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的《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31)。

表决结果: 3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5 月 22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的《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表决结果: 3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5 月 22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的《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及《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 3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与填补措施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5 月 22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的《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的填补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2）。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1 年-2023 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5 月 22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的《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1 年-2023 年）》。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5 月 22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的《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0年5月22日